

证券代码:603136 证券简称:天目湖 公告编号:2019-032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担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详见公司近日披露的《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原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建投承接。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年8月12日,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 丙方: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105202290027087,截至2019年7月31日,专户余额为1.64亿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偿还银行贷款或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9. 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立即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0. 本协议由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完并依法销户或三方协商一致终止本协议并销户之日起失效。 2019年8月12日,公司、溧水度假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市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溧阳市天目湖御水温泉度假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市支行 丙方: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06220104000896,截至2019年7月31日,专户余额为376.86万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御水温泉三期等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根据其提供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个人岗位介绍。 5. 乙方按月(每月5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甲方。 6. 甲方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丙方应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甲方、乙方,同时向甲方、乙方通知变更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本协议第四条约定的甲方对丙方保荐代表人的授权由变更后的保荐代表人继续享有。 8. 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应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 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立即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0. 本协议由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完并依法销户或三方协商一致终止本协议并销户之日起失效。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 公司、溧水度假公司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阳市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4日

一、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代码:600353 公司简称:旭光股份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Table with financial data: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现金流量表, 主要财务数据. Columns include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Table with shareholder data: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Columns include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2.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持股人名称及方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911,571.568 47.000000% 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11,771.568 2.51% 3.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 2.10% 4.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 2.10% 5.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 2.10% 6.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 2.10% 7.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 2.10% 8.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 2.10% 9.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 2.10% 10.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 2.10%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人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基本情况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战略发展目标和年度经营计划,以“拓市场、提业绩、强管理、重成本”为上半年的重点,强化市场意识,创新营销思路,重点加大核心产品和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以及新领域、新客户的产品开发力度,积极抢占市场份额,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突破技术引领,实现降本增效,持续提升产品结构,聚焦产品提升,强化公司运营管理,以内生增长和外延并购,构建面向未来的可持续竞争能力。

能力,通过一系列工作的有效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协调发展,整体运营情况继续保持良好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258.69万元,同比增长22.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91.46万元,同比增长14.55%。其中,储能科技实现营业收入26,147.49万元,同比增长35.16%,实现净利润1,052.04万元,同比增长22.58%。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258.69万元,同比增长22.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91.46万元,同比增长14.55%。其中,储能科技实现营业收入26,147.49万元,同比增长35.16%,实现净利润1,052.04万元,同比增长22.58%。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258.69万元,同比增长22.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91.46万元,同比增长14.55%。其中,储能科技实现营业收入26,147.49万元,同比增长35.16%,实现净利润1,052.04万元,同比增长22.58%。

应对环境变化,坚定不移地贯彻以“扩大市场份额”为目标导向,以“持续创新”为竞争手段,以“产品纵向整合”为发展方向,加快核心器件国产化替代,快速新产品开发速度,提供定制化的产品解决方案,并不断提高生产效率,加速提高交付能力,全面提升储能科技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储能科技在产品研发、市场拓展、产品结构转型、核心器件国产化替代、全面提升生产效率等方面取得了明显的进步,储能科技经营业绩出现大幅度增长,实现营业收入26,147.49万元,同比增长35.16%,实现净利润1,052.04万元,同比增长22.58%。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储能科技光伏模块产品实现大规模交付阶段,其中光伏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幅度超过362.04%。 5.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在第六届第三次职工代表大会、第九届第十次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了《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目前该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业经审议通过,公司正在准备办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开户、过户事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建立了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业务骨干对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启动收购储能科技的少数股东权益,进入战略发展新阶段。 报告期内,为稳固储能科技现有产品的优势地位,加大公司光伏行业领域的投资力度,公司于2019年6月启动了收购储能科技的少数股东权益工作,并在第九届第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普通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拟向王勇、王雅涛、黄明等其他储能科技少数股东以45%的价格,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20%,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50%,以现金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30%。本次交易完成后,储能科技少数股东对应的净资产及净利润将全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净利润,从而提高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净利润规模。 3.2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9年8月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8月13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卫东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证券代码:600353 证券简称:旭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5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3.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011年6月11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76,720,876.1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川华信专字(2011)112号审核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之核查意见》。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1,254,420.00元,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273,471,064.06元,其中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6,720,876.11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353 证券简称:旭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6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3.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011年6月11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76,720,876.1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川华信专字(2011)112号审核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之核查意见》。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1,254,420.00元,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273,471,064.06元,其中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6,720,876.11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3.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011年6月11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76,720,876.1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川华信专字(2011)112号审核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之核查意见》。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1,254,420.00元,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273,471,064.06元,其中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6,720,876.11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3.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011年6月11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76,720,876.1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川华信专字(2011)112号审核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之核查意见》。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1,254,420.00元,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273,471,064.06元,其中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6,720,876.11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旭光股份”)于2011年2月10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89号文《关于核准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4500万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向6名特定对象发行,发行价格13.80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313,115,79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13,751,379.55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9,364,410.45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22,689,550.00元,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为人民币276,674,860.45元。本次增资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川华信验[2011]106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年3月29日,本公司收到本次募集资金301,615,790元,并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3.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011年6月11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76,720,876.1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川华信专字(2011)112号审核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之核查意见》。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1,254,420.00元,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273,471,064.06元,其中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6,720,876.11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3.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011年6月11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76,720,876.1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川华信专字(2011)112号审核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之核查意见》。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1,254,420.00元,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273,471,064.06元,其中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6,720,876.11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3.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止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1年5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011年6月11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的76,720,876.1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已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川华信专字(2011)112号审核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之核查意见》。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1,254,420.00元,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273,471,064.06元,其中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6,720,876.11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Table with columns: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Rows include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草堂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 etc.

Table with columns: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Rows include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草堂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 etc.

Table with columns: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Rows include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草堂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 etc.

Table with columns: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Rows include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草堂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 etc.

注:初始存放金额301,615,790元中包含发行费用2,251,379.5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9,364,410.45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资金299,364,410.45元,截止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共计273,471,064.06元,募集资金余额为28,495,501.34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收支净额11,138,402.88元,募集资金专户2019年6月30日余额合计为39,633,904.22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经2011年2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再次进行了修订,经2013年8月13日召开的七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于2011年4月11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草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现名:浙江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上述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分别为741280182600015494(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草堂支行)、440225302901008688(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51001518108050622329(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12121287473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51160701701801049553(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实际履行不存在问题。 鉴于年产10万只中压开关柜用真空断路器生产技改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于2019年6月11日注销了该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即:账号440225302901008688(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columns: 开户银行,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账户性质. Rows include 旭光股份,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 etc.

Table with columns: 开户银行,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账户性质. Rows include 旭光股份,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 etc.

Table with columns: 开户银行,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账户性质. Rows include 旭光股份,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 etc.

Table with columns: 开户银行,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账户性质. Rows include 旭光股份,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 etc.

Table with columns: 开户银行,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账户性质. Rows include 旭光股份,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 etc.

Table with columns: 开户银行,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账户性质. Rows include 旭光股份,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 etc.

Table with columns: 开户银行,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账户性质. Rows include 旭光股份,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都支行, etc.

证券代码:600353 证券简称:旭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8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普通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353 证券简称:旭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8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普通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353 证券简称:旭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8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普通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353 证券简称:旭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8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普通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发行普通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上市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31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普通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2019年6月1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普通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预案”)及其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2019年6月15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上交所申请,公司于2019年6月17日上市复牌。 2019年6月20日,公司向国防科工局报送了本次发行普通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申请材料。近期,公司收到《四川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关于同意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作的通知》(川工办发[2019]151)号文,原则同意公司收购成都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权。 2019年7月5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普通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1095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于2019年7月9日之前,对《问询函》提出的问题逐一书面回复并披露,同时对预案作相应修改。公司积极落实相关方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答复,期间公司向上交所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并于2019年8月2日完成《问询函》回复工作并向预案作相应修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2日在上交所网站公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和文件。2019年8月1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发行普通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2019年7月5日,65的公司成都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储能科技”)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储能科技股权转让事宜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权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2019年7月19日,储能科技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储能科技于2019年7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发布的《成都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储能科技报送的股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近期已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受理,申请被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故终止挂牌事宜不存在不确定性。 截至预案签署之日,储能科技持有77名股东同意参与本次交易,合计持有储能科技的81.43%。经过公司与储能科技小股东的友好协商,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储能科技新增12名中小股东同意参与本次交易,共计已有89名中小股东同意参与本次交易,合计持有储能科技61,838,700股,占储能科技总股本的60.04%,占本次交易已披露股份的89.01%。公司将继续积极与储能科技中小股东协商本次交易的相关事宜。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针对标的资产的审计和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中,独立财务

顾问、法律顾问的现场尽职调查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待中介机构完成相关工作,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时组织召开董事会对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次交易的实施以储能科技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为前提,且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同意以及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核准。本次交易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顾问、法律顾问的现场尽职调查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待中介机构完成相关工作,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时组织召开董事会对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次交易的实施以储能科技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为前提,且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同意以及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核准。本次交易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顾问、法律顾问的现场尽职调查工作仍在积极推进中。待中介机构完成相关工作,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时组织召开董事会对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次交易的实施以储能科技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为前提,且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同意以及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核准。本次交易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